

# 裁判規則說明:

- 一、裁判依據國際體操總會(FIG)所頒布的 2022~2024 年國際彈翻床評分規則評分。
- 二、幼稚園主要動作為連續 10 次垂直跳,技術分及位移分的評分方式與其他組別相同 (請參照 第四部份),增加時間分制 (以秒為單位,計至小數點以下 2 位),計時從完成抱膝跳登網瞬間開始,至完成第 10 個垂直跳登網瞬間停錶,例如 16.65 秒計為 16.65 分,總分計算分方式與其他組別有所不同 (請參照規則說明最後的得分計算部分)。
  - ★幼稚園組參賽年齡規定:**限定需大班幼兒園學員**(106年09月02日~107年09月01日)
  - ★此組選手在完成抱膝跳之同時,明顯順勢壓臂而下者,可獲得額外加分 1.0 分。
  - ★幼稚園組,比賽時在彈翻床一側的教練(或保護員)可以幫忙數彈跳次數, 其他組別如果出現教練提示動作的情況,將扣總分0.6分由裁判長執行。

#### 三、每一床的裁判組成為:

## 一般組(全組別)與公開組1~5級(國小四年級及以下)

裁判長 1名

技術裁判 4 名 (幼稚園組,3 名技術裁判,1 名計時裁判)

位移裁判 2名

## 公開組 6~11級 (國小五年級及以上)

裁判長 1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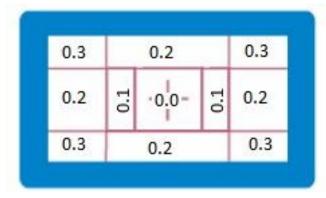
技術裁判 4名

難度裁判 1 名

位移裁判 2名

\*兩名位移裁判分別站於彈翻床的斜對角線,依據國際評分規則進行扣分,扣分標準如下:

#### ★位移裁判



★位移裁判



#### 四、彈翻床技術評分

### 飛行階段

* 手臂位置	(包括屈臂和開臂過大)	担 0.00.1
* 腿的位置	(包括屈膝、未繃腳尖、分腿)	担 0.00.2
* 身體姿態	(垂直跳屈體和分腿跳的水平屈體角度)	担 0.00.2
* 彈跳高度	(單一動作彈跳高度明顯不足)	担 0.00.2

#### 展體和落網(地)階段

\* 空翻展體,保持直體姿勢(包括身體在達水平前未完成轉體) 扣 0.0--0.3

注: 每一個動作的累計扣分不能超出 0.5 分。

## 完整一套動作落網階段

\* 緩衝跳缺乏控制

扣 0.1

\* 落網扣分

(最多 0.2 分)

注: 緩衝跳和落網不穩定的扣分,不能超過0.3分。

## 五、一般組與公開組 1~5級 (國小四年級及以下):

比賽套路全部採用規定動作,不按規定動作順序實施,將被視為動作中斷,引起中斷的動作將不被計算分值,裁判僅就先前完成之動作給予評分。

## 公開組 6~11 級 (國小五年級及以上):

採自選動作,但必須與報名時或比賽前所繳交的比賽卡動作順序一致,否則被視為動作中 斷,引起中斷的動作將不被計算分值,裁判僅就先前完成之動作給予評分。

**比賽卡**: 公開組 6~11 級的比賽,報名時需附上比賽卡,如果賽前要更改比賽卡內容,請於正式比賽開始前兩個小時交至大會裁判組。

- 六、預跳動作在一分鐘內不扣分,61-90 秒扣 0.2 分,91-120 秒扣 0.4 分,超過 120 秒扣 0.6 分, 超過 181 秒不得開始比賽。
  - ★正式比賽的賽前練習每位運動員可於比賽床練習一回,每回不超過25秒,嚴重違規者 將由裁判長於隨後開始的整套動作總分中扣0.3分。
- 七、結束動作後可以再做一個緩衝跳 (垂直跳),但隨後再出現之多餘動作時,裁判長依據規定,扣總分 2.0 分。

#### 中華民國 112 年全國彈翻床錦標賽



- 八、公開組自選動作動作重複,當一個動作以不同身體姿勢完成時,確定這兩個動作是否重複 依據兩個因素:轉體的數量和階段及空翻的數量。
  - 1. 0°-180°轉體

270°及以上的空翻動作,有三種姿勢的可能。

例如:

3/4 後空翻(T=0° S=270°)三種姿勢1/2 轉體成站(T=180°S=90°)一種姿勢1 1/4 前空翻轉體 180°(背彈前空翻轉體 180°)(T=180°S=450°)三種姿勢

2. 轉體 360° 及以上

空翻超過 450°, 有三種姿勢。

例如:

1 1/4 前空翻轉體 540° (T=540°S=450°) 一種姿勢 1/1 後空翻, 1/1 轉體(轉體 360°) (T=360°S=360°) 一種姿勢

2/1 後空翻, 2/1 轉體(後空翻兩周轉體 720°) (T=720°S=720°) 三種姿勢

3. 多周空翻

多周空翻只能以一種姿勢完成,即團身、屈體、直體姿勢,難度裁判根據選手完成動作過程中 最低難度的身體姿勢判定該動作難度。

例:前空翻三周轉體 180°,第一周屈體,第二周團身,則應判該動作為團身姿勢。

★不同體勢的後空翻轉體 360°在國際規則上只有一種姿勢,不得編排在同一套動作中, 但全國彈翻床錦標賽考慮比賽動作的多樣性,允許自選動作中編排團身後空翻轉體 360°及 直體後空翻轉體 360°在同一套動作中。

#### 九、參賽組別規定;

凡曾參加<u>全國競技體操比賽</u>、全中運、全大運公開組,獲個人第8名以內之選手必須報名 公開組,其餘之選手可報名一般組或公開組。

★曾參加全國彈翻床錦標賽公開組獲個人第8名以內之選手必須報名公開組。

#### 十、服裝規定:

比賽時,公開組選手穿著體操服及襪子(或體操鞋),一般組穿著運動服及襪子(或體操鞋), 不可打赤腳、亦不得配戴多餘的飾品,每違反一項規定者在最後得分中扣除 0.2 分。

- ★白色厚底運動短襪為佳,**禁止穿深色或黑色的襪子避免影響裁判對腳尖姿態的判決。**
- 十一、比賽時,選手所屬的教練/保護員應手持保護墊,站在床邊面對裁判席的位置,負責選手的安全保護工作,否則該選手不得進行比賽。



## 一套動作最後得分的計算

#### 幼稚園組:

## 技術分(E分-最高 10分)+位移分(H分-最高 10分)+壓臂加分(1.0分)+時間分(T分)-扣分

技術分:從最高分 10 分或裁判長確定的最高分中減去每個動作的技術扣分,即為技術分。

3 名技術裁判的評分扣除最高分和最低分,剩餘 1 個中間分為技術分〈E〉。

**位移分:** 從最高分 10 分或裁判長確定的最高分中減去每個動作的位移扣分,即為位移分。 2 名位移裁判員扣分的平均分即為位移分。

**壓臂加分:** 此組選手在完成抱膝跳之同時,明顯順勢壓臂而下者,可獲得額外加分 1.0 分。 時間分: 以秒為單位,計至小數點以下 2 位,計時從完成抱膝跳登網瞬間開始,至完成第 10 個垂直跳登網瞬間停錶,例如 16.65 秒計為 16.65 分

#### 一般組 2~10 級(國小一年級至國中三年級)

#### 及公開組 2~5 級(國小一到四年級)的組別:

### 技術分(E分-最高20分)+位移分(H分-最高10分)-扣分

技術分: 從最高分 10 分或裁判長確定的最高分中減去每個動作的技術扣分,即為技術分。

4 名技術裁判的評分扣除最高分和最低分,剩餘 2 個中間分之和為技術分〈E+E〉。

位移分: 從最高分 10 分或裁判長確定的最高分中減去每個動作的位移扣分,即為位移分。

2 名位移裁判員扣分的平均分即為位移分。

#### 一般組 11~13 級(高中生及以上)的組別:

#### 技術分(E分-最高20分)+位移分(H分-最高10分)+難度分(依級別而有所不同)-扣分

技術分: 從最高分 10 分或裁判長確定的最高分中減去每個動作的技術扣分,即為技術分。

4 名技術裁判的評分扣除最高分和最低分,剩餘 2 個中間分之和為技術分(E+E)。

位移分: 從最高分 10 分或裁判長確定的最高分中減去每個動作的位移扣分,即為位移分。

2 名位移裁判員扣分的平均分即為位移分。

**難度分**: 依選擇不同的級別 (11~13),而有不同的難度,請報名時於報名單上標示所選的級

別。如賽前要更改級別,請於正式比賽開始前兩個小時告知大會裁判組。

如發生動作中斷,只計算到成功完成動作的難度。

級別	第11級	第12級	第 13 級



	高中生以上	高中生以上	高中生以上
難度 分值	1.4	1.9	2.6

### 公開組 6~11 級(國小五年級及以上)的組別:

## 技術分(E分-最高20分)+位移分(H分-最高10分)+難度分(自選動作的難度相加)-扣分

技術分: 從最高分 10 分或裁判長確定的最高分中減去每個動作的技術扣分,即為技術分。

4 名技術裁判的評分扣除最高分和最低分,剩餘 2 個中間分之和為技術分〈E+E〉。

位移分: 從最高分 10 分或裁判長確定的最高分中減去每個動作的位移扣分,即為位移分。

2 名位移裁判員扣分的平均分即為位移分。

**難度分**: 依自選的動作難度相加,報名時需附上比賽卡,如賽前要更改比賽卡內容,請於 正式比賽開始前兩個小時交至大會裁判組。比賽時必須與報名或比賽前所繳交的 比賽卡動作順序一致,否則被視為動作中斷,引起中斷的動作將不被計算分值, 裁判僅就先前完成之動作給予評分。





